

主編 吳洪澤 尹波
主審 李文澤 刁忠民

宋人年譜叢刊

十二

四川大學出版社

主編 吳洪澤 尹波
主審 李文澤 刁忠民

宋人年譜叢刊

第十二冊

四川大學出版社

封面題簽：劉 琳
責任編輯：吳雨時
責任校對：文 瑜
封面設計：王蓉貴
責任印製：李 平

圖書在版編目(CIP)數據

宋人年譜叢刊 / 吳洪澤, 尹波主編. — 成都: 四川大學出版社, 2002. 1

ISBN 7-5614-2321-7

I. 宋... II. ①吳... ②尹... III. 歷史人物—年譜—中國—兩宋時代—叢刊 IV. K820.44-55

中國版本圖書館 CIP 數據核字(2002)第 002748 號

書名 宋人年譜叢刊

作 者 吳洪澤 尹 波 主編
出 版 四川大學出版社
地 址 成都市一環路南一段 24 號 (610065)
發 行 四川大學出版社
印 刷 四川省計劃生育宣傳教育中心彩印廠
開 本 850mm×1168mm 1/32
印 張 262.25
字 數 5000 千字
版 次 2003 年 1 月第 1 版
印 次 2003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定 價 1180.00(全套 12 冊)

ISBN 7-5614-2321-7



9 787561 423219 >

版權所有◆侵權必究

目 錄 (第十二冊)

余玠年譜新編 (王曉波)	七六五三
方岳年譜 (秦效成)	七六九五
忠簡公年譜 (清·李履中)	七七四五
舒閬風年譜 (近·千人俊)	七七五一
馬廷鸞馬端臨父子合譜 (舒大剛)	七七九五
王深寧先生年譜 (清·張大昌)	七八四三
謝枋得年譜 (近·崔驥)	七九〇一
草窗年譜 (清·顧文彬)	七九四九
劉辰翁年譜 (劉宗彬)	七九五九
宋少保右丞相兼樞密使信國公文山先生紀年錄 (宋·文天祥)	七九八五
陸秀夫年譜 (近·蔣逸雪)	八〇二五
謝皋羽年譜 (清·徐沁)	八〇五三

【附】宋人年譜叢刊人名索引

索引字頭音序檢字表	二五三
索引字頭筆畫檢字表	二六三
宋紀年簡表	二七三

余玠年譜新編

王曉波 編

據《宋代文化研究》第三輯重編

余玠（一一九八——一二五三），字義夫，號樵隱，衢州開化（今屬浙江）人。嘉定間游學白鹿書院，與陶桂一從黃幹游。紹定三年，率義軍與金人轉戰淮安、興化，補官武校尉。六年，爲黃州節度制置司參議官。端平元年，通判襄陽，守父喪。嘉熙元年，起爲將作監主簿，充淮東制置司參議，以詞獻制置使趙葵，葵壯之。二年，遷太府寺丞、知招信軍。三年，遷工部郎官。四年，除淮東提刑兼知淮安州。淳祐元年，以功拜大理少卿，除淮東安撫制置副使。除司農卿、四川安撫制置使兼知重慶府、權四川總領。三年，兼權夔州路轉運使。九年，加四川安撫制置大使。前後在蜀十年，修城築池，抗擊蒙古兵。寶祐元年卒，年五十六。

余玠以抗元知名，在蜀十年，創建了四川山城防禦體系，使動蕩的四川獲得了暫時的安定。其事蹟見余如孫《玠府君墓誌》（光緒《開化縣志》卷一二）、《宋史》卷四一六本傳。本譜爲王曉波編，據《墓誌》及史傳等資料，考述譜主世系、仕歷、著述及抗元事蹟等，對史傳之誤，有所辨駁。本書所收，爲重編本。

余玠（一一九八——一二五三）是南宋末期卓越的抗元英雄。他投筆從戎，因戰功而仕至四川制置大使。在蜀十年，遴選官吏，大更弊政，築館招賢，整頓軍紀，屯田耕稼，輕徭薄征；同時，又集思廣益，採納了播州人冉璉、冉璞兄弟等人的建議，創建了四川山城防禦體系，有效地抗擊了元軍的入侵，使殘破動蕩的四川逐漸恢復了生機，出現了一邊庭寧肅，人賴以安」（《宋季三朝政要》卷二）的「西土中興」（《宋史紀事本末》卷九四附張溥論）局面。《宋史·余玠傳》（見《宋史》卷四一六）稱：「寶慶以來，蜀閫未有能及之者。」明·何喬新謂其使「宋祚得以少延」（《椒邱文集》卷七），清·王夫之認為：南宋末正是有了余玠之類人物的撐持，「而兵猶足爲兵，將猶足爲將，戰猶有以戰，守猶有以守，勝猶非其徵幸，敗猶足以自持。」（《宋論》卷一四）這些，對余玠都給予了確切的評價和由衷的贊譽。然而，對於這樣一位重要的、特別在四川歷史上有過重大影響的歷史人物，由于有關他的一些重要資料的散失，至使今之論者對其事蹟諸多問題猜測叢出，莫衷一是。蓋今之述其事蹟者大抵以《宋史》爲根據，然《宋史》雖有其傳，但甚多漏略和訛誤。例如清·徐乾學撰《資治通鑑後編》時，曾根據所見《家傳》改訂《宋史·余玠傳》的錯訛。（《四庫全書總目》卷四七）此《家傳》已曾有海內外的學人尋訪過，「一時尚未找到」（轉引陳世松《余玠傳》，重慶出版社一九八二年版，頁一七八注曰：臺灣學者「姚從吾《余玠評傳》以爲徐氏所據爲《余玠家傳》，并稱在臺灣「一時尚未找到」，經作者在國內尋訪和請教，也未見有《余玠家傳》。」）。

筆者在光緒《開化縣志》（光緒二十四年刊本）卷一一，發現題爲余玠之子余如孫所撰《玠府君墓誌》（以下簡稱《墓誌》）一文，文後有按語，當出于該縣志編纂者潘樹棠之手，曰：「按玠保障全蜀，功在城釣魚山，而《墓誌》不及。蓋《志》出沅手，意詳履歷，罔識其大；又摭拾于皇恐稿葬時，與事久論定之史筆自不倫耳。獨其生于開化，葬于溧陽，明白如此！史傳稱蘄州人，無乃因黃州、襄陽宦迹之訛耶？愚故備錄斯《志》以訂之。」代撰者沅爲何人，尚待考證；「玠府君墓誌」五字題前，亦或有脫文，或爲潘樹棠所擬；文意間有不連屬處，亦恐爲碑石年代久遠，文有殘泐。盡管如此，《墓誌》所載余玠生平事蹟，多可直接或間接與其它史籍、史料互相補充或印證，這無疑是一篇珍貴的史料。

這裏還需要說明的是：此次訂補《余玠年譜》時，恰巧陳世松研究員惠賜所著《尋訪余玠家傳》（載《蒙元的歷史與文化》，臺灣學生學局二〇〇一年三月出版）。其尋訪到的光緒三十三年浙江開化《蔓青嶂余氏宗譜》（以下簡稱《宗譜》）中，亦收有余如孫的《玠公墓誌》，世松先生特將此篇墓誌與我先發現使用的光緒二十四年刊本《開化縣志》中的《玠府君墓誌》進行了「對勘校點」，稱：「《蔓青嶂余氏宗譜》所載的余如孫《玠公墓誌》，文字長，內容豐富，光緒《開化縣志》、民國《開化縣志稿》在撰寫人物志時，曾利用過這篇《玠公墓誌》。」此說可能欠妥。光緒《開化縣志》僅有二十四年一種刊本，《宗譜》成書整整晚《開化縣志》十年，不可能反過來被縣志所利用。順理成章的理解極有可能是《宗譜》中的《玠公墓誌》抄自《開化縣志》，且在抄寫過程中抑或誤改、省略等原因滋生了不少文字上的

錯誤，從而使其史料價值遜色于《開化縣志》所載的《玠府君墓誌》。世松先生在大作後附錄了兩篇墓誌文字上的「對勘校點」，讀者自可比較。當然，我對《宗譜》抄自《開化縣志》這一推斷是基于這樣的前提：即《宗譜》爲光緒三十三年首次纂修。此前有無其它版本《宗譜》的存在，現在還無從得知，是個疑問。如果有早于《開化縣志》的，則另當別論。

從《尋訪余玠家傳》所引《宗譜》的資料來看，《宗譜》有關余玠的內容當較《開化縣志》豐富，但能够補充余玠身世的新資料却也寥若晨星，訂補中擇引補充了世松先生尋訪到的其中兩條，然推論有同有異，皆爲注明，以示不敢掠美之意。

余玠素無年譜。筆者一九九三年爲其所作的年譜，主要得益于《開化縣志》中新資料的發現，此次訂補，除對原作修改外，雖有幸又得上述補充，但仍然不免有「文獻不足」之嘆。此年譜所列時事，主要是國政大事，而尤重於發生在四川的事件，以及與余玠關係較大的宰臣、重要將領的任免。在考證、見解方面，仍基本保持原有觀點。非強以爲是，實望同行方家有以教正。

余玠，字義夫，號樵隱，世居浙江開化縣金水鄉芳塢。

見乾隆《開化縣志》（乾隆六十年刊本）卷七。《墓誌》：「先公諱玠，字義夫。號樵隱，世居衢州開化之芳山。科甲蟬聯，爲邑著姓。」按：芳山恐爲芳塢之誤。

據《墓誌》，其世系可考者如下：

曾祖余復明，贈少保。祖余椿年，贈少傅；祖母王氏。父余千里，贈少師；母劉氏、徐氏、鞏氏（生母），并贈國夫人。

妻王氏、謝氏，皆封國夫人。

子余如孫，承務郎、太社令，四川安撫制置大使司主管書寫機宜文字。

又《宋史·余玠傳》附：余玠「有子曰如孫，取『當如孫仲謀』之義，遭論改師

忠，歷大理寺丞，爲賈似道所殺。」

女一人，婿王雅言，迪功郎、特差監綿州在城商稅、權泗州安撫制置大使司主管機宜文字。

孫一人：承務郎。

余玠才兼文武，而以武功爲顯。

《墓誌》：「公力學渾雄，氣宇魁岸。觀書則一覽成誦，爲文則下筆成章。經史之外，善作鍾、王草書。惟至功名，則每慷慨以仲華、孔明、郭子儀之屬自比。出入兵閫數十年，東盡青、齊之境，北至于大河之陰，西至于蔡、蒙、滴、博之墟，皆其馬迹之所暨。其間如平宿、取壽、援豐，入汴保豐，平復應天，捍全蜀以屏蔽上流：此皆其勛業之顯著者。」

慶元四年戊午，一歲。

【時事】因旱，兩浙、江淮、荆湖、四川多流民，詔有司舉行寬恤之政。詔禁僞學。金敕：「隨處盜賊，毋以強爲竊，以多爲少，嘯聚三十人以上奏聞；違者杖百。」

十二月八日，余玠生于江西分寧（今江西修水縣）。

《墓誌》：「慶元戊午十二月辛未，祖妣鞏氏感異夢而先公生。幼岐嶷，長負四方志，業舉子。……遂束書游白鹿，從李宏齋（燾）、黃勉齋（幹）諸老講明當世之學。」雍正《江西通志》卷六七《余玠傳》：「分寧人，僑寓蘄州。」《宋史·余玠傳》：「蘄州人。家貧，……少爲白鹿洞諸生。嘗攜客入茶肆，毆賣茶翁死，脫身走襄淮。」陽枋《余大使祠堂記》（《字溪集》卷八）：「蘄州蘄春人。」弘

治《黃州府治》卷五廣濟縣條：「余玠，本縣人。」

按：余玠祖上何時自開化遷徙至分寧，載籍不詳。然而，自仕宦大家而貧窮衰落，當經歷較長時期，想爲建炎間戰亂遷徙所致。分寧與廬山白鹿書院相距不遠，余玠少年能以「家貧」游學于此，無三月聚糧之費，即此地理之利矣，亦可證「分寧人」之說，對其出生地而言。余氏一族再僑寓蘄州，抑或在余玠脫身逃命之後。史傳失于明言，故令人致疑。至于蘄春、廣濟二縣，同屬蘄州，境土相接，轉徙途中，或先後卜居，似無足煩考。

慶元五年己未，二歲。

【時事】賑浙東、江西、廣東被水州縣貧民。金沿邊築壘九百里，北邊遂寧。

慶元六年庚申，三歲。

【時事】光宗趙惇卒。建寧府、徽、嚴、衢、婺、饒、信、南劍七州水，建康府、常、潤、楊、楚、通、泰、和七州，江陰軍旱。詔改明年爲嘉泰元年。

嘉泰元年辛酉，四歲。

【時事】初置教官試于四川。龍州蕃人寇邊，四川制置司以聞，詔遣官軍討之。以吳曦爲光州都統制、兼知興州。浙西、江東、兩淮、利州路旱。

嘉泰二年壬戌，五歲

【時事】建寧府、福、汀、南劍、瀘四州水，邵州旱。金章宗遣使入宋，戒使臣語宋使曰：「兩國和好久矣，不宜爭細故，傷大體。」

嘉泰三年癸亥，六歲。

【時事】龍川蕃部降。韓侂胄倡議北伐。

金國懼宋乘其隙，沿邊聚糧增戍，且禁襄陽樵場。

嘉泰四年甲子，七歲。

【時事】追封岳飛爲鄂王。詔沿江、四川軍帥簡練軍實。詔改明年爲開禧元年。

開禧元年乙丑，八歲。

【時事】宋軍攻洛南之商縣，爲金所敗。江浙、福建、二廣諸州旱，兩浙、京西、湖北諸州水。

開禧二年丙寅，九歲。

【時事】削秦檜王爵，改謚繆醜。五月下詔伐金，六月師敗。四川宣撫使吳曦據蜀叛，金人封吳曦爲蜀王。蒙古鐵木真稱帝。

開禧三年丁卯，十歲。

【時事】吳曦僭位于興州，旋爲安丙、楊巨源等所誅。韓侂胄因伐金失敗被殺。

詔改明年爲嘉定元年。

嘉定元年戊辰，十一歲。

【時事】復秦檜王爵，贈諡。臬韓侂胄、蘇師旦首送金師，以易淮、陝侵地。史彌遠爲右丞相。金章宗完顏璟卒。

嘉定二年己巳，十二歲。

【時事】以安丙爲四川制置大使，安丙調兵討黎州蠻，敗績。

嘉定三年庚午，十三歲。

【時事】黎州蠻請降。臨安、紹興二府，嚴、衢二州大水。金大饑，蒙古初用兵于金。

嘉定四年庚午，十四歲。

【時事】叙州蠻寇邊。四川制置大使司置安邊司以經制蠻事，命成都路提刑李昇、潼川路安撫許奕共領之。蒙古伐金。

嘉定五年壬申，十五歲。

【時事】叙州蠻請降。蒙古大敗金師。

嘉定六年癸酉，十六歲。

【時事】金人殺其主永濟，完顏珣立。蒙古兵破金九十餘郡，圍中都（今北京）。嘉定七年甲戌，十七歲。

【時事】安丙遣將與金戰于秦州城下，敗還。召安丙還朝，以成都路安撫使董居誼爲四川制置使。罷金國歲幣。金主遷南京（今河南開封）。

嘉定八年乙亥，十八歲。

【時事】兩浙、江東西路旱蝗。蒙古軍破中都。

嘉定九年丙子，十九歲。

【時事】蒙古軍屢攻金，金屢敗。

嘉定十年丁丑，二十歲。

【時事】金人渡淮南侵，宋軍擊敗之。金步騎萬人侵四川，破天水軍、黃牛堡。

嘉定十一年戊寅，二十一歲。

【時事】金人圍隨州、棗陽軍，權知棗陽軍孟宗政與統制扈再興合兵角敵，歷三月，大小七十餘戰，金人奔潰。金人焚大散關而去，旋復犯。又破西和州，旋去。成、階、西和三州守臣皆焚城遁。

余玠游學白鹿書院當在是年六月或此前。

按：余玠游學白鹿書院，列于李燾、黃榦門牆，見前慶元四年所引《墓誌》。據宋·鄭元肅《勉齋先生黃文肅公年譜》：黃榦于是年六月「由池陽如江州，寓居廬山棲賢僧舍，以俟朝命，朋友生徒游從，講學于山間。」「時有《白鹿講義》、《廬山問答》。」七月離廬山，「遂游麻姑，取道順昌以歸。」（見《勉齋先生黃文肅公集》附，元延祐二年重刊本）《宋史》卷

與同學陶桂一情好甚密。

四三〇《黃榦傳》：「（榦）入廬山訪其友李燾、陳宓，……講《乾》、《坤》二卦于白鹿書院，山南北之士皆來集。未幾，召赴行在所奏事，除大理丞。」黃榦講學廬山僅此一次，故推知余玠當在是年六月或此前入白鹿書院。

《宋故陶公提幹堂長壙中記》：「先君姓陶氏，諱桂一。世居南康星（子）之長岡里。……北面于朱文公門人弘齋李文定公燾，……與制置余玠情好甚密。」（見《江西出土墓誌選編》，江西教育出版社一九九一版）

按：白鹿書院在星子縣境內，陶桂一師李燾必于白鹿書院，與余玠爲同門弟子。亦可證《墓誌》所載不妄。又，

此擴記作于景定三年，「制置」爲稱余玠後之官職。

嘉定十二年己卯，二十二歲。

【時事】聶子述代董居誼爲四川制置使。金人入洋州，焚城而去，董居誼遁。與元軍士張福、莫簡等作亂，以紅巾爲號，掠閬、果二州，四川大震，旋被討平。以安丙爲四川宣撫使。

嘉定十三年庚辰，二十三歲。

【時事】四川宣撫司與夏人夾攻金，會于鞏州城下，攻城不克，遂退。

嘉定十四年辛巳，二十四歲。

【時事】金集諸道兵南侵。四川宣撫使安丙卒，命崔與之爲四川制置使。浙東、江西、福建諸路旱，沔、成、階、利四州水。

三月壬寅，黃榦卒，享年七十。

據《勉齋先生黃文肅公年譜》：榦生于紹興二十二年六月壬申。

嘉定十五年壬午，二十五歲。

【時事】金以三路軍馬南侵。宋收復京東州軍。

嘉定十六年癸未，二十六歲。

【時事】金主卒，太子完顏守緒即位。

嘉定十七年甲申，二十七歲。

【時事】召四川制置使崔與之爲禮部尙書，以鄭損代之。八月，寧宗卒，趙昀即位。

寶慶元年乙酉，二十八歲。

【時事】岳飛諡忠武。

寶慶二年丙午，二十九歲。

寶慶三年丁亥，三十歲。

【時事】李全降蒙。趙范爲江東提刑兼知池州。改明年爲紹定元年。蒙古兵破關

外諸隘，四川制置使鄭損遁，棄三關。又破西和州。

紹定元年戊午，三十一歲。

【時事】命湖北帥臣桂如淵代鄭損爲四川制置使。

紹定二年己丑，三十二歲。

【時事】成都、潼川路旱。台州水災。

紹定三年庚寅，三十三歲。

【時事】金兵擊破蒙古兵，解慶陽之圍。蒙古太宗自將伐金。

余玠組織義軍與金人轉戰于淮安、高郵、興化間，以功補官爲武校。

《墓誌》：「庚寅，逆金干犯，先公奮衣驅馳于淮安、高郵、興化間，首舉義旗，焚盜糧，剿賊衆。上功幕府，乃補武校。」

按：金于是年進犯淮南，史載不詳。

「金」或爲「全」之訛。時李全叛，引軍攻淮南東路諸州軍，趙范、趙葵八月率軍討伐，玠之義軍或在其中。又「武校」，《宋史·余玠傳》作「進義副尉」。

紹定四年辛卯，三十四歲。

【時事】趙范、趙葵等誅李全于新塘。趙葵爲淮東提刑、知滁州。蒙古軍破武休，入興元，攻仙人關。以李璫爲四川制置使、知成都府，趙彥呐爲四川安撫使、知興元府。

冬，赴臨安稟見丞相史彌遠。授修職郎、京制司準備差遣。

《墓誌》：「四年冬，先公以閫命白堂，衛王一見，曰：『天下奇才也。』徑聞于上，特授修職郎、京制司準備差遣。」《宋季三朝政要》卷二：「余玠者，不羈之士，